

合同编号： 12N1145060302025120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 中共防城港市防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采购计划号 FCZC2025-W3-00396供应商（乙方） 防城港市防城区高明汽车修理厂签订地点 防城港市防城区签订时间 2025.2.20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循2025-2026年防城港市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（汽车综合店）框架协议采购的征集文件、响应文件、车辆维修服务框架协议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、价格

| 序号 | 维修车辆 | 维修或保养项目 | 数量 | 单位 | 单价（元） | 车牌号码 | 维修金额（元） |
|----|------|--|----|----|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1 | 广汽传祺 | 换机油、补前轮轮胎 | 1 | 辆 | 60.00 | 桂PWB330 | 60.00 |
| 2 | 广汽传祺 | 机油（4升）1桶、机油（1升）1瓶、机油格1只、发电机空气格1只、空调格1只 | 1 | 辆 | 815.00 | 桂PWB330 | 755.00 |

合同总价： 捌佰壹拾伍圆整（大写）， 815.00（小写）元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： 货到付款

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单。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甲方（章） 年 月 日 | 乙方（章） 年 月 日 |
| 通讯地址： 广西壮族自治区防城港市防城区防城镇防邕路62号 | 通讯地址： 广西防城港市防城区政府后门旁旧车库 |
| 法定代表人： | 法定代表人： 唐高明 |
| 委托代理人： | 委托代理人： |
| 电话： | 电话： 13006903949 |
| 开户银行： | 开户银行：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防城港防港路支行 |
| 账号： | 账号： 45050165962200000189 |
| 邮政编码： | 邮政编码： 538021 |
| 经办人： | 年 月 日 |

